慈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237号建议的协办意见

市委组织部：

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237号建议《关于统一配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证的建议》已收悉，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

代表提出的“尽快恢复使用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作证”问题，我局将积极与有关部门研究探讨，借助机关内部最多跑一次改革，研究数字化证书体系，同时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大力督导执法工作人员在执法期间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佩戴、出示执法证。

　　　　　　　　　　慈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7月13日

联系人：张杰

联系电话：63938062